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064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0644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與內政部消防署共同編製「居家防火學習單與安全檢核表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01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年火災頻傳，造成民眾財產損失與人命傷亡，為加強宣導防火與防災觀念，喚起校園師生之居家防火安全意識，請善加運用旨揭學習單與檢核表，以提升防火知識與火災緊急應變能力。

三、有關旨揭學習單可至相關平臺下載如下：

(一)本部防災教育資訊網/教學資源/最新教學資源處下載
<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WebMoeInfo/home.aspx>。

(二)本部防災教育花路米臉書，請搜尋
@educationfollowme。

(三)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下載專區/海報摺頁處下載



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